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
博州2×660MW煤电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书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
博州 2×660MW 煤电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书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编制依据	1
1.2 公众参与的目的	1
1.3 实施情况简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7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8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3.2 公示方式	10
3.3 查阅情况	1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9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9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9
4.3 宣传科普情况	1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2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2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2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20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21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1
6.2 公开方式	22
7 其他	24
8 诚信承诺	25
9 附件	26

1 概述

1.1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4月2日修订);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7月16日修订);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

1.2 公众参与的目的

本项目有利于促进区域环境改善,改善人居环境,但同时可能会带来一定的环境影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文件规定,开展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广泛听取、吸收、借鉴各部门、各行业、各方面专家的意见和建议,使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开化,让与本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广大民众参与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并提出自己的意见和看法,弥补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遗漏和疏忽,制定出严格的环境监管措施与实施计划,达到评价工作的客观与完善。使公众充分理解建设项目的重要意义,进而有利于发挥项目综合长远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3 实施情况简述

本单位(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本次公众参与的实施主体。评价单位(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本次公众参与的配合单位。本单位负责牵头实施公众参与公众、公示工程与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等相关工作。评价单位负责对工程区及周

围区域环境状况进行调查，分析工程建设带来的影响，研究并提出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将相关内容反馈在环境影响评价公开信息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中。

1) 2024年3月28日，本单位正式委托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 2×660MW 煤电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 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通过网络平台（2024年4月2日），公开项目的基本信息和环评单位信息等。

3)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2024年4月23日）、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博尔塔拉报》（2024年4月24、25日）、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公示，征求公众意见。

4) 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前，在网络平台进行全文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年4月2日，本单位公开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为：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3月28日，受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为维护社会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提高环保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要求，现对该项目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

建设单位：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博乐市博州五台工业园区（湖北工业园）拟建五台园区站的东侧，拟建电厂北侧

建设规模：线路自五台园区站北端正线接入，至电厂翻车机卸煤库，新建线路长度1.48km。正线数目：单线，牵引类型：电力，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限制坡度：7%，牵引质量：5000吨。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栓俊

联系电话：19999221939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地址：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河北东路 966 号康城果岭新天地 F 座 605 室

评价单位联系人：郑工 0991-6614769

电子邮箱：403314256@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4 月 2 日

符合性分析：

本单位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委托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 2×660MW 煤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公开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网站”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单位在建设项目所在地的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网络公示，公开的网络平台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网站，载体选取符合要求。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时间:

2024 年 4 月 2 日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网址:

<http://www.xjqfly.cn/?p=3&a=view&r=40>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截图: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2024-04-02 00:00:00 来源： [新疆环保咨询_环境监理_环境评价_新疆清风](#)

点击数：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3月28日，受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为维护社会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提高环保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要求，现对该项目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

建设单位：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博乐市博州五台工业园区（湖北工业园）拟建五台园区站的东侧，拟建电厂北侧

建设规模：线路自五台园区站北端正线接入，至电厂翻车机卸煤库，新建线路长度1.48km。正线数目：单线，牵引类型：电力，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限制坡度：7‰，牵引质量：5000吨。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栓俊

联系电话：19999221939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地址：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河北东路966号康城果岭新天地F座605室

评价单位联系人：郑工 0991-6614769

电子邮箱：403314256@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cgs/284162/index.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2024年4月2日

【责任编辑：】

[\(Top\) 返回页面顶端](#)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示截图

2.2.2 其他

首次公示仅进行了网上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

2024年4月23日，本单位公示了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的主要内容：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3月28日，受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已完成《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应实行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采用多种形式，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工作。现对本项目进行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T7lLcJgDKD6hn6troG8gGA> 提取码：9tz9。

（2）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前往可联系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陈栓俊，联系电话：19999221939。

（3）我公司将于10个工作日内在建设项目所在地进行两次登报，公开项目信息。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法人和其他组

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具体公众范围为博乐市。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cgs/284162/index.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1) 本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栓俊

联系电话：19999221939

(2) 环评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河北东路 966 号康城果岭新天地 F 座

邮政编码：830000

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0991-6614769

邮箱：403314256@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表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公示时间：

2024 年 4 月 23 日，自公示之日起不少于十个工作日。

符合性分析：

本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均已完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征求意见稿应是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单位在建设项目所在地的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相关信息的网络公示，公开的网络平台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网站，载体选取符合要求。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开时间：2024年4月23日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开网址：

<http://www.xjqfly.cn/?p=3&a=view&r=41>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3月28日，受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已完成《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的有关规定，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应实行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采用多种形式，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工作。现对本项目进行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T7lLcJgDKD6hn6troG8gGA> 提取码：9tz9。

（2）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前往可联系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陈栓俊，联系电话：19999221939。

（3）我公司将于10个工作日内在建设项目所在地进行两次登报，公开项目信息。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具体公众范围为博乐市。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1）本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栓俊

联系电话：19999221939

（2）环评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河北东路966号康城隍岭新天地F座

邮政编码：830000

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0991-6614769

邮箱：403314256@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表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图 3.2.1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3.2.2 报纸

本单位于 2024 年 4 月 24、25 日在《博尔塔拉报》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相关信息的报纸公示，公开的报纸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载体选取符合要求。

征求意见稿信息报纸公开名称：《博尔塔拉报》

征求意见稿信息报纸公开日期：2024 年 4 月 24、25 日，共两次

征求意见稿信息报纸公开照片：

国产支线客机ARJ21架起中印尼空中友谊廊道

□ 新华社记者 贾远瑞 叶平凡 狄春

“我总是乘坐ARJ21飞机,我想了解它的表现,事实证明,已经一年了,飞机的表现非常好。”印度尼西亚翎亚航空公司副首席执行官李耀民近日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这样表示。

2022年12月18日,中国自行研制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喷气式支线客机ARJ21正式交付首家海外客户印尼翎亚航空公司,标志着国产喷气式客机首次进入海外市场。2023年4月18日,翎亚航空公司机队的ARJ21飞机从雅加达飞往巴厘岛,正式投入商业运营。截至2024年4月18日,ARJ21实现商业运行一周年。

一年时间里,翎亚航空累计接收2架ARJ21飞机,开通6条航线,通航8座城市,载客近12万人次。

一年来,ARJ21飞机不仅飞印尼国内航线,还飞印尼国际航线,不仅飞常规机场,还飞短跑道机场,充分展现了这一机型在印尼及东南亚市场的优势和潜力,证明了可靠性和稳定性。

“我们将向世界展示,ARJ21确实是一款非常适合我们市场的支线飞机。”李耀民说。

成功实现商业运营一周年的背后,是翎亚航空和中国商飞公司的通力协

作。一年来,中国商飞派出资深飞行教员前往印尼带飞带教,派出安全管理专家和工程人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并在雅加达成立客户服务中心东南亚代表处,就近为用户提供更高效、更本土化的人员培训、航材备件、飞机维修等服务。

“作为制造商,不仅要卖产品出去,还要保障用户把飞机用好。”中国商飞客研部副总经理吴国芳告诉记者,“我们运营支持团队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包括飞行员、乘务员航线带飞、维修、签派人员现场带教以及于航、航材等保障,有力支持了ARJ21飞机在印尼翎亚航空国际、国内、干线、支线、包机、救援等不同种类运行要求下的安全、顺畅运营。”

从ARJ21飞机接受印尼民航局适航审定开始,吴国芳每年几乎有一大半的时间是在印尼度过的,无论航空公司还是民航管理部门,对ARJ21飞机的喜爱已经延伸到对ARJ21工作团队的信任。

“当我完成最后一项适航审定科目下飞机时,印尼民航局的监察员为我送上了鲜花。他平时非常严肃,那天突然变了样子,让我又意外又惊喜。”吴国芳回忆道,“他感叹我们中国商飞团队是一支国际化、专业化的队伍,对我们的

专业素养和专业精神非常佩服,他要用这样的方式表达他的敬意。”

令中国有“可敬”的是,ARJ21海外运营的各项指标好于预期,飞机利用率、签派可靠率已连续4个月保持“两个100%”。

ARJ21海外运营的优秀表现,为中国国产商用飞机加快出海步伐创造了有利条件。今年春节后,以新加坡航展为契机,C919和ARJ21开展“东南亚系列飞行”市场开发活动,引发各界热烈反响。

翎亚航空中方董事长刘晚亭告诉记者,翎亚航空未来将以雅加达、巴厘岛和美娜多为中心点形成航线网络,将ARJ21飞机航线延伸到澳大利亚和中国,近期,翎亚航空将引进第3架ARJ21飞机,充实航线运营能力。刘晚亭认为,ARJ21在海外的运营充分验证了它是一款旅客爱坐、航空公司爱飞、金融机构爱投的优秀商品,在东南亚市场运营前景很好。

提到ARJ21飞机,翎亚航空总飞行师丹尼说:“ARJ21不仅是中国人的骄傲,也是印尼人的骄傲,还是亚洲人的骄傲。”

(新华社雅加达/上海4月23日电)

第七届进博会推介会在沙特举办

新华社利雅得4月23日电(记者王海洲)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进博会)推介会22日在沙特阿拉伯首都利雅得举行,沙特政府机构和企业的30多名代表参会。

本次推介会由中国国际进口博览局、中国驻沙特阿拉伯大使馆、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中国工商银行利雅得分行等联合主办,向沙特政府机构、企业、商协会等各界人士介绍第七届进博会企业商业展、虹桥国际经济论坛、人文交流等相关板块亮点及筹备情况,并向当地企业发出参展参会邀请。

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副团长李国涛在推介会上表示,进博会与沙特高水平开放相向而行,既是两国企业对接中国广阔市场潜力的绝佳平台,也是中外企业实现互利共赢的重要舞台,并强调沙特第一大贸易伙伴,沙特是最早响应、支持和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的国家之一,也是进博会的重要参与方,希望沙特提供更多特色产品和服务,在进博会大平台在沙特市场开展新的合作机遇。

在交流会上,沙方企业代表积极提问,表达了对参加第七届进博会的浓厚兴趣,并期待未来更多沙特企业有机会赴中国参展,宣传展示沙特优质产品。

博乐市红泉质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混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博乐市红泉质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湖南格和环评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博乐市红泉质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混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向公众征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意见,征求意见方式和途径,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相关事宜请在生态环境公示网站查询(网址:https://gongshi.qsyhbq.com/hfpublic-detail?id=300088)。

博乐市红泉质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位于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博乐市博州五台工业园区,本次主要为新建专用线长度1.48km。现征求附近居民和单位对项目在环

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意见反馈链接: http://www.xjfly.com/?p=38&view&=41。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中央储备粮精河直属库有限公司机房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HH2024-009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央储备粮精河直属库有限公司机房改造项目,招标人为中央储备粮精河直属库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上级拨付,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进行竞争性谈判。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中央储备粮精河直属库有限公司机房改造项目
2.2 工程规模:①机房改造;②综合布线等。

2.3 预算金额(元):129400元
2.4 图纸、答疑澄清,补充说明
3. 供应商资格要求: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4月27日
获取方式:投标人请到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精河县锦都小区2395号(工作日)领取招标文件,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费用:200元(售后不退)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博尔塔拉报》和招标网(https://www.zhaochian.com/)上发布。
6. 联系方式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4月28日11:00(北京时间)
递交方式: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4月28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央储备粮精河直属库有限公司
地址:精河县
邮编:833300
联系人:郭长岭
电话:13806697688
招标代理机构:精河县恒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精河县锦都小区2395号
邮编:833300
联系人:王前锋
电话:13201238047
2024年4月23日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阿热勒托海牧场托布里克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由博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招标人为博乐市阿热勒托海牧场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来源为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阿热勒托海牧场托布里克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2 项目编号:XJHBHL2024-024
2.3 建设地址:博乐市阿热勒托海牧场托布里克村

2.4 建设内容:沥青道路7500平方米;HDPE300双壁波纹管排水管3600米;PVC-U300双壁波纹管排水管750米;检查井128个;50m³化粪池2个;100m³化粪池1个。
2.5 工程投资额:6710000.00元。
2.6 计划工期:136天,计划2024年5月18日开工,2024年9月30日竣工。
2.7 招标范围:本工程施工、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补充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监理:①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监理丙级(含)及以上资质。②项目总监须具备监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专业资格。③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企

业必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3.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拟采用方式为:资格后审。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评标办法:综合评价法(监理)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请于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4月29日,联系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10:00-13:30,16:00-19: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14日

11:00(北京时间)
6.2 递交及开标地点:新疆鸿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博乐市锦都西路北7号二楼会议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博尔塔拉报》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博乐市阿热勒托海牧场管理委员会
电话:13899439525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鸿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909-8880205
2024年4月23日

博乐市红泉质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混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博乐市红泉质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湖南常颖格利环境评估有限公司编制的《博乐市红泉质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混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向公众征求该项目环境影响相关意见,征求意见查阅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

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相关事宜请在生态环境公示网站查询(网址:https://gongshi.qsyhbj.com/h5public-detail?cid=390088)。

博乐市红泉质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位于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博乐市博州五台工业园区,本次主要为新建专用线长度1.48km。现征求附近居民和单位对项目在

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意见反馈链接:http://www.xjzfw.com/?p=3&u=view&r=41。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博乐市2024年农村道路附属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由博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博市发改发[2024]31号)文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招标人为博乐市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项目名称:博乐市2024年农村道路附属设施工程建设项目
- 2.建设地址:博乐市各乡镇
- 3.项目概况:对博乐市农村公路116.19公里附属设施进行建设。
- 4.施工工期:7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5月21日,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8月3日。(最终以实际施工进度或签订合同工期为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本次招标企业资格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

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近三年(2021年-至今)至少完成1个以上(含1个)类似项目业绩。

2.项目负责人要求:(1)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执业资格,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2)持有有效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3)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4)3年以上(含3年)类似工程施工经验,近三年(2021年-至今)至少担任过1个以上(含1个)类似项目业绩的施工项目经理。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其他要求:(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段投标或者未划分合同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2)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企业必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否则将否决其投标。(3)投标人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的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的公路工程施工企业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下资质的须被列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系统中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投标人不满足本项条件的,将被否决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4年4月25日至2024年5月14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请向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xjzfw.xjboz.gov.cn/)付费下载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1000元/标段。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截止时间:博乐市2024年农村道路附属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第一合同段于2024年5月15日11:30(北京时间)截止投标,博乐市2024年农村道路附属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第一合同段于2024年5月15日12:00

(北京时间)截止投标。

2.递交方法:请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xjzfw.xjboz.gov.cn/)递交投标文件。

3.开标地点: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其他说明

供应商前往博州公共资源网查看公告,实行网上报名(登录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xjzfw.xjboz.gov.cn/),选择交易主体登录,进行会员注册,会员注册后即可在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手册见公共资源网服务指南,软件咨询方式:400-928-0096。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交通运输局、《博尔塔拉报》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博乐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达拉
电话:15899383880
地址:博乐市津浦路2号楼
招标代理:新疆正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彤
电话:18509096115
地址:博乐市鸿基大厦二楼

2024年4月24日

序号	标段(包)名称	招标范围
1	博乐市2024年农村道路附属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第一合同段	对博乐市农村公路116.19公里附属设施进行建设。(工程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	博乐市2024年农村道路附属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第二合同段	对博乐市农村公路116.19公里附属设施进行建设。(工程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温泉县查干电格乡呼斯塔村养殖场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温泉县查干电格乡呼斯塔村养殖场建设项目已报温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招标人为查干电格乡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温泉县查干电格乡
- 2.建设规模:新建棚圈2座,每座500平方米;新建青贮窖2个,每座350立方米;新建彩钢棚牛棚15个,每座76平方米;新建散养圈32个,其他基础配套设施设备安装;饲料加工区配套设施设备4台套;室外管网1800米;250千伏变压器及室外配电;硬化路面2200平方米;消毒室消毒池30平方米及配套设施设备。
- 3.招标内容与范围:(见下表)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企业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

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有良好的信誉,具有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2.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项目经理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3.投标其他条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企业必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否则将否决其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19日。

2.获取方式:请使用移动CA数字证书登录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xjzfw.xjboz.gov.cn/TPBid-der)领取招标文件。移动CA数字证书“标证通”办理方式见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20日11:00(北京时间)

2.递交方法:请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xjzfw.xjboz.gov.cn)递交投标文件

3.开标地点: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博尔塔拉报、博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七、其他说明

(1)投标人需办理移动数字证书(标证通)或CA锁。(2)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前,将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BZTP)上传至“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

传输、答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4)“不见面开标大厅”通过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的“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进行登录。(5)投标人需提前在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不见面开标大厅”相关操作手册及直播软件中查看操作手册及注意事项。(6)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标证通”或“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7)若投标人已办理多个标证通或多把CA锁,请注意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标证通或CA锁解密。(8)请在互联网网络环境较稳定的电脑端登录,因投标人网络环境或硬件配备不达标等原因影响开标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泉县查干电格乡人民政府
地址:温泉县查干电格乡
邮政编码:833500
联系人:那英塔
电话:13399078303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博乐市中央公园门面房2楼
邮政编码:833400
联系人:吴湘江
电话:0909-2221277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招标范围
E6527003913001083001001	温泉县查干电格乡呼斯塔村养殖场建设项目	新建棚圈2座,每座500平方米;新建青贮窖2个,每座350立方米;新建彩钢棚牛棚15个,每座76平方米;新建散养圈32个,其他基础配套设施设备安装;饲料加工区配套设施设备4台套;室外管网1800米;250千伏变压器及室外配电;硬化路面2200平方米;消毒室消毒池30平方米及配套设施设备。

遗失声明

博乐市团结路乌镇家属院(J17-2-1-1)1幢2单元4层402室姜华00018975号房屋所有权证遗失,陈梅00012857号房屋共有权证遗失。

注销声明

徐光明车牌号为新行E55848,发动机号为E0260255,车架号为LC6PCJBG280057658号机动车,因该车辆、车牌照、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均已丢失,如发生与登记公告过车辆一切有关法律责任由车主本人承担,特此声明。

声明作废

博乐市双跃工程机械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合同专用章遗失,现声明作废。



博乐市双跃工程机械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24日

声明作废

博乐市贵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遗失,现声明作废。



博乐市贵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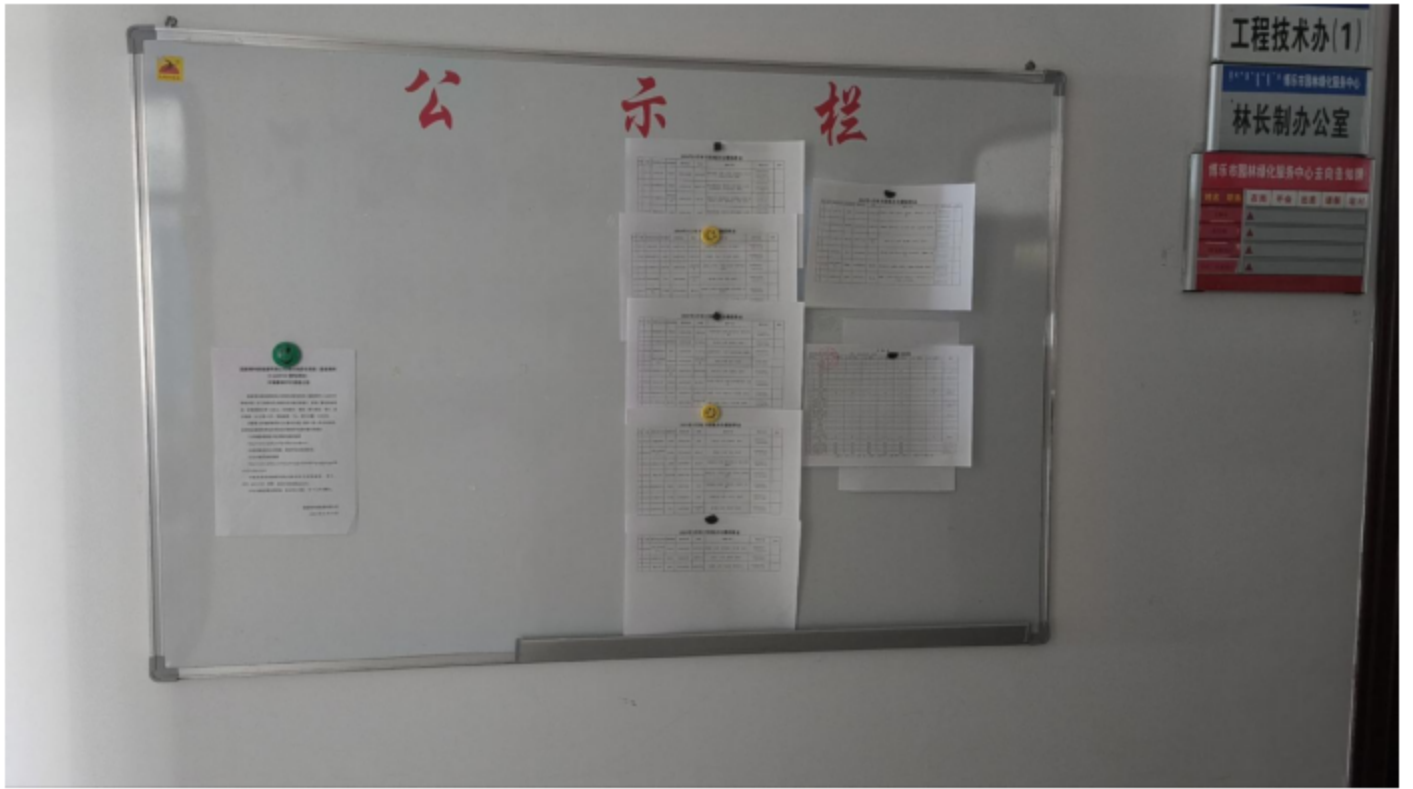
3.2.3 张贴

我单位于2024年4月23日在项目所在地的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公示栏公开了征求意见稿相关信息，张贴区域选取的为项目所在地张贴栏，是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区域选取符合要求。

征求意见稿信息张贴公开时间：2024年4月23日

征求意见稿信息张贴公开地点：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公示栏。

征求意见稿信息张贴公开照片：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
2×660MW 煤电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 2×660MW 煤电项目）位于线路自五台园区站北端正线接入，至电厂翻车机卸煤库，新建线路长度 1.48km。正线数目：单线，牵引类型：电力，设计速度：40 公里/小时，限制坡度：7‰，牵引质量：5000 吨。

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的规定，征求附近居民和单位对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链接：

<http://www.xjqfly.cn/?p=3&a=view&r=41>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区当地民众；

(3)公众意见表的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cgs/284162/index.html>

(4)纸质报告查阅及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郑工，0991-6614769；邮箱：403314256@qq.com。

(5)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自公布之日起，10 个工作日截止。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图 3.2.3 征求意见稿信息张贴公开照片

3.2.4 其他

无其他方式。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在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设置了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的场所，公示过程中无相关公众查阅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 2×660MW 煤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过程中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影响范围不大，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未采取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方式。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未采取宣传科普措施。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单位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的报告中不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符合《办法》要求。公开的主要内容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 2×660MW 煤电项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影响评价拟报批公示</p> <p>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p> <p>我单位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委托新疆清风朗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 2×660MW 煤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已编制完成，拟上报生态环境部门进行审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现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拟报批公示，以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及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p>
--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本单位在建设项目所在地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的网络平台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网站,载体选取符合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

2024年5月15日

网络公示网址: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13413>

网络公示截图:



图 6.2.1 网上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无其他公开方式。

7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公示的所有档案材料将与报告书一同保存在本单位档案室,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博乐铁路专用线（国能博州2×660MW煤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国能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14日

9 附件

无